

■ 杂俎稗说

瘸腿猫

◎ 石飞

大花猫无家可归了,拖着一条被打断了的后腿,一瘸一拐地四处流浪,身后是总也甩不掉的喊叫声。大花猫原本是一只非常漂亮十分讨喜的小花猫。小花猫刚满半岁的时候,有一次他碰见黄鼠狼在美滋滋地吃鸡肉,黄鼠狼撕块鸡骨头扔给他。小花猫一边啃着鸡骨头,一边好奇地问:“黄鼠狼大哥,你是从哪儿弄来的鸡呀?”

黄鼠狼对着小花猫挤眉弄眼了一会,得意地说:“鸡,家家都有,偷呗!”

小花猫回到家里,趁主人不在,偷偷地抱一只雏鸡逮住,按在脚下,正要扯毛吃肉,被看门犬发现了。看门犬拉开小花猫,放了雏鸡,正告道:“猫妹妹,主人疼爱你,巴望你好好学本领,将来做个捕鼠能手,你可千万不能跟黄鼠狼学坏,走歪门邪道呀!”

小花猫听了黄狗的忠告,乱了的心又稳定了下来。一年后,小花猫长成了大花猫。一天,大花猫又碰上了黄鼠狼。黄鼠狼晃着肥脑袋,油腔滑调地炫耀道:“我的日月真美,你看我这身膘。”

“是啊,黄鼠狼大哥,你太幸福了!”“猫妹妹,听说你的生活很清苦,吃的不是烂老鼠,就是剩饭菜。哎,这么娇好的模样,过这么惨淡的日子,真是太委屈,太遗憾了!猫妹妹,还是走我的道吧。”大花猫听了黄鼠狼的话,心里犯起了懊悔:“哎,我中看门犬的毒太深了,被看门犬害苦了。要是早听黄鼠狼的话,生活早就好了。名声节操算什么?舒服自在就好。黄鼠狼的名声臭,可人家的生活比谁都幸福。”

于是,大花猫和黄鼠狼很快结合到了一块,合伙干起了偷鸡的勾当。结果,主人只好对鬼迷心窍、屡教不改的大花猫采取果断措施,痛打一顿,开除家籍。

造房不装门

从前,有一位善良憨厚的秀才,造了房子,却不愿意装门,左邻右舍纷纷来劝他:

“先生,不装门怎么防盗呀?”“不装门太不安全了。”

“我生来从不爱别人的一针一线,我不偷人家的东西,人家自然也就不偷我的东西。”秀才总是这样固执地说,到底没有装门。

结果,这位秀才不仅家财被劫,还被盗贼害了性命。

借钱发财之后

张木木与黄末末都是大洋湖人,他俩既是近邻,又是朋友。张木木家境殷实,乐善好施;黄末末生计拮据,脑袋精明。

黄末末会操船打渔,身手不凡,因为置办不起渔船,只能给人打零工,若是自己也有渔船,焉定能发财。于是,黄末末的媳妇就怂恿丈夫向张木木借钱。黄末末说,置办一套打渔的家产要10两银子,张木木未必答应借。媳妇说,张木木是个有名的大善人,他一定会想办法帮忙的。黄末末向张木木张口,张木木爽快答应,并让他3天后过来取钱。其实,张木木家里根本拿不出这么多现钱。不过,他觉得,帮助邻居居好朋友解决谋生大事,自己义不容辞。张木木没来得及取钱,又卖掉了2亩上好粮田。

黄末末购置渔船之后,发展特快,两年一过,就成了远近闻名的大富户,湖里有渔船渔工,城里有产业店铺,乡间置地租佃。有一天,媳妇提醒丈夫,借张木木的钱已经许多年了,该还他了。黄末末白了媳妇一眼,没好气地说:“钱多扎手是不是?还什么还!”

“咱不能不讲信用呀。”“信用算个屁!”

“你躲到城里,一年到头不回家,我住乡下,天天与张家人碰面,太难为情……”

“那就永远与张家人不见面好了!”

黄末末很快卖掉了老宅院,搬家进城。左邻右舍指着远去的黄末末眷属的车辆,对张木木说:“黄家发了财,却不知还钱,真没良心。”

张木木也朝车辆瞥一眼,冷冷一笑,说:“他的财,发的再大,也是个王八!”

没过多久,有邻居跑来告诉张木木,说黄末末来湖滨收租金,不慎落入湖水中,尸体没捞到,却捞上来一个怪物,人身子,王八脸,乡亲们都说那是黄末末变的。邻居对张木木调侃道:“你借给他的10两银子,彻底别指望还了。”

张木木理解了理下巴上的黑白相间的胡须,迟疑片刻,沉重地说:“王八借钱,从来不还钱。”

■ 韩江时评

“机关禁用一次性物品”开了环保好头

◎ 江德斌

“可以借鉴上海等城市立法思路,要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禁止使用一次性物品。”在日前举行的北京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副市长张家明作了关于“大力促进源头减量,强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近日,就一次性物品使用问题,记者分多路探访北京部分党政机关,未发现使用一次性纸杯、筷子等,但部分单位表示,出于卫生方面的考虑,在接待来访人员时仍会使用一次性纸杯。

垃圾分类工作,受到经济和生活方式的影响,在日常生活垃圾里面,有很多属于一次性物品,诸如纸杯、餐盒、塑料袋、胶带等,不仅数量庞大,又难以降解,造成很大的资源浪费和污染。如果能够减少一次性物品的使用量,必然会达到垃圾减量的效果,而由政府制定规定,强制推行“机关单位禁用一次性物品”,亦便于实施推广,可以起到带头效应,推进垃圾减量、生活垃圾分类、环保等工作更好地展开。

由于一次性物品具有方便特性,能够让市民享受到各种便利,价格也很便宜,大家都能负担得起,就容易养成对一次性物品的

依赖性,在面对垃圾减量、垃圾分类时,就会感到麻烦而产生抵触心理。机关单位带头禁用一次性物品最大的好处,就是能够以身作则,起到示范效应,打消市民的顾虑和质疑,让大家看到不用一次性物品,也能正常工作与生活,进而主动减少一次性物品的使用量。

事实上,在2012年3月1日起施行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中,已经提到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条例》第二章第二十五条指出,“单位和个人应当减少使用或者按照规定不使用一次性用品,优先采购可重复使用和再利用产

品”。可见,这给规定“机关单位禁用一次性物品”打下了基础,可以对《条例》内容进一步细化,或者作出相应的解释,明确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禁止使用一次性物品,不得以任何借口采购和使用。

今年通过的《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就明确规定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减少使用一次性办公用品,内部办公场所不得使用一次性纸杯。政府采购应当按照规定,优先采购可循环利用的产品。鼓励企业、社会团体节约使用和重复利用办公用品,减少使用一次性纸杯。如此详细的列举,表明上海市认识到减少一次性物品的重要性,

也希望能够发挥机关单位的带头作用,让垃圾减量工作能够更好地推进。

垃圾减量、生活垃圾分类等环保措施是一项长期工作,没有捷径可走,不能指望发个文件,就能改变广大市民的生活习惯,让垃圾分类快速实现。因此,必须脚踏实地一步步落实规定,采取先易后难的推进方式,让机关单位先走一步,树立起垃圾减量、生活垃圾分类的典型样板,号召企业、社会团体、个人等学习、跟进,并逐步全面推广实施,以渐进方式扭转广大市民的认知,重新养成良好的环保生活习惯。

■ 看图说话

救助款“短斤少两”

◎ 王铎



“王大娘,今年的600元救助款您收到了吧。”5月4日一大早,社区工作人员就来到王大娘家,对2019年的慈善救助款发放情况进行复核。“收到了收到了,这里就是我的签名。”王大娘指着登记本说道。

王大娘家住青岛市李沧区振华路北社区,丈夫早亡,女儿身体残疾,生活十分困难。按照有关规定,“李沧区慈善总会”在2018年1月,向其发放了600元的慈善救助款。

可就是这笔救助款,却被振华路北社区书记孙燕私下扣去了100元。

■ 世事杂谈

“打死朱鹮判重刑”带来的思考

◎ 堂吉伟德

2016年6月1日,被告人郝某恣意冯某打鸟,二人不听村民劝阻,用弹弓将一只白鸟击落至地面死亡。经鉴定,该死亡白鸟是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朱鹮。二人的行为构成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情节特别严重,一审分别判处被告人冯某、郝某有期徒刑10年、8年,并处罚金3000元。

根据有关规定,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中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是指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列入《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附录一、附录二的野生动物以及驯养繁殖的上述物种,朱鹮有着“东方宝石”之称,是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数量濒临绝灭,经过数十年的保护而实现了种群数量的稳定。

根据刑法第341条第1款之规定,犯本罪的,情节特别严重的,处无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本案中二人不听劝阻,用弹弓将朱鹮击伤后,又

没有采取相应的挽救措施而是弃之一边,致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死亡,从意愿上看,即便当时无法识别白色鸟类就是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朱鹮,但在别人的劝阻下未及时收手,也没有终止自身行为,存在主观故意;事态发生后,又没有采取措施进行补救,而是企图逃避责任而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无论从过程上,还是性质上,都完全符合“情节特别严重”的条款,考虑到二人的责任不同等客观因素,依据法律所作出的判决可谓“事实清楚,定性准确,刑罚得当”,其行为也算得上咎由自取了。

近年来,随着普法的不断深入,公众的法律意识在不断提高。在普法的基础上,一些案例更是因为影响大而起到了极好的教育作用。其实,不光大熊猫、金丝猴、藏羚羊之种群濒危的明星动物要受到最严格的保护,就连蚯蚓、捕蝇草、养鹌鹑、打野兔都是触犯法律的行为。

全民普法已进入了“七五”期间,长期的法治宣传教育加上典型案例的“以案说法”,用“不知者无罪”显然无以解释。“法律意识”淡

薄不仅体现在“不知法”,还在于“知而不守”的底线缺失,一些人甚至在捕杀珍稀保护动物之后,还把“卓越成果”上网显摆,是对法律与法治的严重挑衅。究其原因,一方面,由于受线索追溯和查办等因素的影响,犯罪发生率与刑罚率并没有形成一致,大量的捕杀行为并没有被及时发现,导致大多数人内心膨胀和心存侥幸;另一方面,则在具体的执法过程中,普遍存在失之过宽,失之过偏,罪刑并未做到一致,无意间形成了默许与放纵,公众守法与护法的自觉性、主动性不强。

法治是一项十分复杂的系统工程,除了要通过普法不断增加公众的法律知识,还得用严格的执法强化法律底线,提升公众的法律意识,不但要主动做到守法而不违法,对于其他违法行为也要敢于举报和制止,形成人人守法护法的良好格局。如何通过法律的执行和处罚到位,让每一个违法者都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代价,最大程度消除侥幸心理,当是“打死朱鹮判重刑”所带来的最大启发价值。

“外卖健康证”岂能“随便买”

◎ 井夫

《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18年12月,网上外卖用户规模达4.06亿,较2017年年底增长18.2%,网民使用比例为49%;手机网上外卖用户规模达3.97亿,占手机网民的48.6%,年增长率为23.2%。然而,外卖平台送餐人员近日被曝光未体检便以“150元”的假证通过平台审核实现接单,并且此种情况并非个例。这无疑给诸多外卖用户的身体健康埋下了隐患。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订餐平台的兴起,各地城市订餐的市民越来越多,外卖送餐小哥也随之应运而生。可以说,订餐平台的兴起,不仅大大方便了广大市民的日常生活,而且也带动了送餐业的良性发展。许多社会小青年纷纷加入了送餐服务的队伍当中,成了城市一道亮丽的风景。但外卖送餐业也存在诸多的安

全隐患和安全漏洞,其中外卖小哥的健康状况如何,成了许多订餐者的一个“心结”。

也许有人会问,送外卖的一般是年轻小伙子,身体都棒棒的,哪有什么传染病?更有人会说,外卖小哥送的餐盒都是密封的,即使有传染病,也不会影响餐盒里的饭菜。这话虽有一定的道理,但谁能保证每一个外卖小哥的身体都是“棒棒的”?谁能保证没有哪个外卖小哥会故意拆封餐盒呢?如果真的因为外卖小哥的健康原因而导致订餐者的食品安全受到影响,那谁该负责呢?

再说,健康证是餐饮行业的一个“标配”,这也包括送餐业。根据《食品安全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等法规,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公共场所服务,化妆品、一次性医疗卫生用品等专业生产,有毒、有害、放射性的作业,幼托机构保育这五大行业的相关人员必须拥有健康证。可见,健康证

对于餐饮行业而言,是一个重要“凭证”,绝非可有可无。

眼下,各地关于是否持有外卖健康证的相关法律法规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有的地方规定外卖送餐必须持有健康证,有的含糊其辞。这无形之中为是否持有外卖健康证留下了“缺口”。一些要求持有外卖健康证的,却没有形成监管机制,导致外卖健康证“随便买”乱象出现,严重威胁着外卖送餐行业的健康发展。

因此,笔者以为,治理外卖健康证“随便买”乱象,还需“监管发力”。一方面,监管要到位。监管部门应加大对对外卖从业人员健康证的检查力度,要把检查纳入监管范畴,实施“常态化”监管。另一方面,执法要严厉。执法部门一旦发现持有健康证有假、或伪造,应采取“零容忍”的态度,发现一起严惩一起,尤其是对违规平台和相关人员,要加大处罚力度,让其付出“沉重的代价”,从而倒逼其遵规守法。

■ 社会走笔

生命教育别只热衷“孵小鸡”

◎ 杨玉龙

这段时间,杭城不少中小学校园内出现了小鸡、小鸭、小鸟、小马等可爱的小动物,成为学生们关注的焦点。记者走访了不少杭城中小学后发现,占据学校生命教育课堂最普遍的一个方式就是——孵小鸡。而且“孵小鸡”不仅出现在了校园里,还被带到了家里,于是,家长们纷纷在朋友圈晒出了自己的“快乐与烦恼”。

与学校生命教育孵小鸡受追捧相伴的是,孵蛋器、受精蛋等必备工具,成了网上的热销产品。自然,这样孵小鸡虽然可以借机对孩子进行生命教育,比如,小鸡破壳而出时,能够感受到生命的神奇与珍贵;又如,雏鸡夭折时,学生从悲伤中,可以领悟到生命的脆弱;再如,学生通过孵养小鸡的过程,也为孩子们提供了亲近自然与生命的机会。

但同时,也应看到,借助孵小鸡进行生命教育,对于一些家庭而言也存在一定的困难和问题。诚如有的老师就表示,城市中养小鸡会遇到的困境,这样只是把小鸡当作玩具,和真正的生命教育背道而驰。的确如此,孵小鸡虽然有孵蛋器、受精蛋等必备工具做保障,但养小鸡却是一件辛苦且费心的事儿,弄不好小鸡就会不幸夭折。

这也就意味着,学校即便通过孵小鸡进行生命教育,也应有相关的配套保障措施跟进,最为基本的应该事先教给孩子孵化和养殖的

知识,如多久换一次孵化器中的水、小鸡孵出来后把喙尖剪去等。毕竟,“生命教育”不仅仅是让学生孵小鸡,承担起保护小鸡成长的责任才是最重要的,否则知识欠缺,且中途打退堂鼓,极易造成小鸡生病或者致命事故。

同时,生命教育也別只热衷“孵小鸡”,笔者以为因地制宜、因学制宜最为重要。正如有的老师表示,真正的生命教育应该是贯穿在生活中的,需要家长和老师的引导。诚如其言,幼儿园一只经常陪伴孩子的蟾蜍死了,老师借机讲《楼上外婆和楼下外婆》让孩子知道生老病死是每一个生命无法逃避的现实,这也是一种生命教育方式。

生命教育看起来很复杂,实则不然,它就在身边,更无须刻意为之。比如,就有的老师表示,真正的生命教育应有三方面内涵:培养孩子对生命的态度、提高孩子经营生命的能力、教会孩子开发生命的潜能。的确如此。从这一角度看,开展生命教育,也正需要学校与家庭乃至社会的共同努力,让孩子们感知到生命的珍贵。

总之,孵小鸡只是生命教育的一种形式,但不能对此太过于热衷与追捧。让学生认识生命、珍惜生命、尊重生命、热爱生命,也绝非是孵小鸡这一过程所能实现的。于此,如何培养学生从科学理性的教育认识生命、感受生命,进而尊重生命,树立对珍视生命的价值观,应该找到适合学生身心健康发展的出口,而不能为了完成教学任务,在生命教育上走偏路。

“爱心妈咪小屋”也应成职场标配

◎ 付彪

左手是职场、右手是家庭,“背奶族”职场妈妈想要找到好的母婴场所并不容易。从2013年起,上海市总工会启动了“爱心妈咪小屋”公益项目,为职场各孕期、怀孕期和哺乳期的女性提供一个私密、干净、舒适、安全的休息场所,帮助她们度过女性特殊生理阶段。目前,上海的“爱心妈咪小屋”数量已经达到3400多家,星级小屋累计2000余家。

“爱心妈咪小屋”,其实就是母婴设施。2016年11月,原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全国总工会、全国妇联等10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母婴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到2020年底,所有用人单位母婴设施的公共场所和用人单位基本建成标准化的母婴设施。这体现了国家层面的政策善意,彰显了对母婴的人文关怀,各地应抓好落实。

值得关注的是,目前各地在执行10部门《意见》中,似乎更加重视“随便买”乱象,还需“监管发力”。一方面,监管要到位。监管部门应加大对对外卖从业人员健康证的检查力度,要把检查纳入监管范畴,实施“常态化”监管。另一方面,执法要严厉。执法部门一旦发现持有健康证有假、或伪造,应采取“零容忍”的态度,发现一起严惩一起,尤其是对违规平台和相关人员,要加大处罚力度,让其付出“沉重的代价”,从而倒逼其遵规守法。

这不仅仅是《意见》要求,相关法规也有规定。比如根据《女职工保健工作规定》,有哺乳婴儿5名以上的单位,应建立哺乳室。然而在现实中,真正落实这一规定的“用人单位”并不多见。诚如新闻

报道,左拎电脑包,右挎背奶包,这是很多职场“背奶妈妈”上班的常态,母婴场所难寻的问题困扰着她们。

对许多用人单位来说,女职工的占比并不少,加之国家提出“全面二胎”政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的大背景下,越来越多的女职工将二胎生育计划提上了议程。用人单位也是公共场所,哺乳权是所有女性的正当权利,“爱心妈咪小屋”也应成为职场标配。从这个层面来说,上海市总工会启动“爱心妈咪小屋”公益项目,以及发布《上海市“爱心妈咪小屋”设置及管理办法》,主要就是为广大孕期、哺乳期女职工提供实实在在的服务。

专家指出,母婴室不是可有可无的设施,应是城市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助于提高我国母乳喂养率,提高婴幼儿免疫力,帮助我们培养强壮的下一代。上海市总工会专门出台“爱心妈咪小屋”设置及管理办法,正是落实国家政策和相关法规的具体抓手,也是有益补充,比如对小屋的设置要求、申请程序、管理规范、激励保障等有了更详细的规定。希望更多用人单位借鉴复制,更希望各地真正将“用人单位”也纳入母婴设施建设计划积极推进。

总之,让“爱心妈咪小屋”成为职场标配,这不是一个艰难的“选择题”,而是国家政策法规所要求、广大女职工所期望的“必需品”,同时也体现了公共服务的“新高度”。